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泉发改函〔2025〕34号

答复类型：B类

关于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20251022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《关于进一步推动企业用地高质量发展的建议》（20251022号）收悉。我单位的办理意见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持续打好“强引擎、建载体、铸链条、提存量、拓增量、优环境”组合拳，加快新型工业化步伐。我委立足推动产业链优化提升，主要开展以下工作：

一、严把项目准入。严格项目审查、审核，把好产业入口关，认真执行国家《产业指导目录》和有关产业发展政策，强化项目准入管理。对新建项目进行全面审查，杜绝新上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，严格开展节能审查。会同市工信局等部门依法依规组织开展淘汰落后产能及相关工作。

二、加强招商对接。聚焦强链补链，持续推进“抓开放招商促项目落地”专项工作，加速提升产业发展能级。如石化产业围绕 C2、C3、C4/C5、芳烃产业链优势，策划招引高成长性、高附加值的化工新材料项目；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领域，绘制覆盖上下游关键环节的全市招商产业链图谱，围绕新能源、新材料、人工智能等新赛道开展精准招商。

三、强化要素保障。强化泉港、泉惠石化园区土地要素保障，委托中咨公司、石规院等开展土地和产业规划课题，研究要素保障路径和产业发展思路。开展泉港、泉惠石化园区项目节地评价分析，指导园区最大程度实现土地集约利用，把握好近、中、远期新项目供地需求。

四、提升用地效益。持续深化“亩均论英雄”，促进园区要素资源优化配置和合理利用，提高工业用地效率和效益。泉惠石化园区率先探索出台《工业企业“亩均效益”综合评价方案(试行)》，通过“提前告知、正式认定、加强整改、有序处置”等流程，依法清退产出效益低且提升无望的低效、“僵尸”企业。对清理盘活出来的低效土地和厂房，按照节约集约原则，由政府先行收储，优先供应给效益高的企业，用于增资扩产或合理安排新产能新项目。

下一步，我委将严把新项目准入门槛，着力引进产业带动型、科技创新型、生态环保型项目。调整优化产业结构，改造升级高

耗能、高污染、效益低的传统产业，支持发展科技含量高、节能环保的现代制造业、新兴产业。

领导署名：陈招平

联系人：王守松

联系电话：0595-28228918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4月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提案委。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4月3日印发